

類 科：地政

科 目：土地法規概要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對於共有土地處分、變更及設定負擔之條件，民法與土地法有何不同之規定？其中土地法之立法旨意為何？又依土地法之規定，共有土地處分、變更及設定負擔之程序為何？(25分)
- 二、請依平均地權條例寫出地價稅的稅率結構。並請說明地價稅之課徵採用累進稅率及超額累進制之理由。(25分)
- 三、課徵土地增值稅時，土地所有權人出售其自用住宅用地，適用一生一次優惠稅率之規定為何？又不受一次之限制需符合那些規定？另土地所有權人出售其自用住宅用地所徵土地增值稅之退稅條件為何？退稅之立法意旨為何？(25分)
- 四、土地徵收之執行可分為徵收之公告與通知、補償之發給或提存、保管與徵收之完成。請說明徵收之公告與通知之效力。又徵收完成所指為何？徵收完成後應續行之程序有那些？(25分)